



解答者：李炳南居士

桃園仲志英居士問二則

問一：請問無生法忍四字，應作何解說？於無生法三字之後，何必加一忍字？是否即得成於忍之意，二者有何顯明連帶關係？學者不明。

答一：「無生法」謂真如不生不滅之體理，「忍」謂安住不動之義。合言之，即謂悟此理後，將心暫安住於此，不得動退。

問二：菩薩救人，不一定要稱名而後往救，亦有雖未稱名，菩薩亦必往救之，惟視其人善惡業力何如耳。且獲救時環境，有須預先為之佈置者，預先佈置之時間，有在數日之前，或數年之前者，甚或遠在數十年之前者，此是學者平時之感覺，深信不疑，未知高明以為合理否？

答二：菩薩救衆，謂之應；衆生稱名，是求感。如按電鈴，交觸則鳴，不按使交則不鳴。至云雖不稱名，菩薩亦往救者，是此人夙有信仰，故猝然遇難，口雖不言，而心中早蘊種子，仍有感應之理。善惡業力，乃係因果關係，其理亦是感召。然感有大有小，有速有遲，又如叩鐘，小叩小鳴，大叩大鳴，明乎此，稱名一事，不可忽之也。預先佈置之說，

似不如居士所解，此理一為酬「因」，一為借「緣」耳。

臺北李中心先生問七則

問一：結婚的人可否携妻子出家？道教有呂洞賓携妻修仙的美談，佛界有否？

答一：家之講解甚多，簡學之：一、備一切生產所居之處者。二、夫與婦也，詩云「之子于歸，宜其室家」。出家者，更分多種，今之初現比丘相者，僅是身出家之一種，即是離開家產及妻子之謂。下問如分投僧尼兩寺剃度，自無不可；如仍同居，不知出的是甚麼？所與呂洞賓美談，在這裏牽掣不着。

問二：佛與聖人有何區別？

答二：聖人種種不一，有世間及出世間兩大類，此兩類又分若干種，世間聖人，僅以我國而論，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伯夷柳下惠等皆是也。出世間聖人，十地菩薩降而至緣覺聲聞等皆是也。佛則與此兩類皆不同，即上兩類聖，所知所能者，佛皆知能，佛所知所能者，上兩類聖，有所不知不能。

問三：我知道聖賢是可以結婚的，且有「不孝有三，無後為大」的明訓，不知佛可否？如可，則僧尼亦無不可，不知在邏輯上說得通否？相傳釋迦佛當日曾結婚，不知確否？故有此疑。

答三：聖人本無碍結婚，堯舜柳下惠是也；學佛亦無碍結婚，維摩結須達多是也。惟出家作僧尼，則不許結婚，何以故？以結婚不

名出家故！釋迦佛雖曾結婚，乃是其未出家以前之事，此處須分清楚。

問四：閱報知韓國有出家的僧尼結婚，且甚多，這是佛教的進步抑退步？你們的看法如何？

答四：學佛弟子，原有出家及在家兩類，各有其規矩，戒律甚明，非可淆亂。既戀妻子財產，不妨在家修持，居士中自有龍象，成就者古大有人，並非學佛，必須出家。韓國結婚之佛徒，亦只是在於優婆塞夷耳。彼住寺僧號僧尼者，並非佛制，乃受日本變質佛教之弊，律藏現存，勿待下走曉曉也。

問五：一個佛化的家庭是怎樣的形態的？並請舉一個實例。

答五：並無異狀，不過同一信仰，同修佛法，同守佛戒而已。先生雖欲學佛，必須讀經，先明大概，敝社可以檢入門之書相贈，知其益後，方能談佛化家庭也。

問六：基督教有牧師教士等的職業傳道人，佛教的法師，僧尼等是否亦為職業傳道人呢？

答六：任法師者，即是犧牲一切，專為化導衆生之出家僧衆。上私佛法，下度衆生，是其職務，是其行業。並非為博取金錢而作此，故不可與雇員職業一例看也。

問七：本人若藉貴刊珍寶篇篇幅刊登一則徵婚啟事，你們若果認為尙不違背貴刊宗旨，則請賜登，他日就業後當捐贈貴刊若干作為感謝。但如果有違背宗旨的話，不

登就是了，不過本人很想娶一位信佛的賢慧女士為侶，不知有緣否？費神費力，不勝其感銘！

答七：先生見解甚高，古賢云：娶妻必求淑女，真學佛之女子，無不仁義禮智信，件件遵守。居家便是良妻賢母，處世亦是慈祥正人，可以興家，可以益世。要知此等女子，對於男方，亦必志同道合者，方能進行介紹也。

南投柳子奇先生問一則

問一：有一位同事說：今生殺人是前世的因，因前世甲把乙殺了，所以今世乙才殺甲，為什麼前世甲把乙殺了，是因再前世，乙殺了甲，這樣向前推，開始是誰殺誰？在開殺以前，未有殺因，為什麼生出殺果來呢？向後推之，甲殺乙，乙殺甲，因果相尋，怎樣了結呢？

答一：事有造因與酬果，造因名「新殃」，酬果名「舊業」。此二事時時各各進行，某君所言，只是「酬果」，却將「造因」忽略。試問郵局每日所遞之信，豈能盡是覆函？不尙有許多開始之問函乎？明乎此，則前一段決解矣。經云「假使千萬劫，所造業不亡，因緣會遇時，果報還自受」。讀此則知沒了期也。然又有一首偈，「神農留下一粒穀，舊種落田新種熟，此中也有不生者，煮在鍋裏做稀粥」。明乎此，則後一段解決矣。

臺中呂正涼居士問四則

問一：人人若離開惡人，究竟惡人要望誰救度他去歸正路呢？

答一：此分菩薩非菩薩，有正知見無正知見而言，菩薩有大慈悲，一例普度，自於惡人而不遠離。有正知見者，縱不能化度惡人，亦不致被惡人轉變，雖與不離，無益亦無害也。若非菩薩，又無正知見，試問親近惡人，果何取乎？

問二：關於曹翰宿因故事，他做豬何能有智慧向劉考官告訴他的前世因果一條一段說的清清楚楚？他為什麼緣故沒有隔陰之迷？

答二：此等事類，非出佛經，多係文人墨客，筆記所載，自難以佛理繩之。然佛菩薩欲顯示因果，警醒世人，以神力加被其身，一時顯現，事亦多有而理無不通。

問三：遺傳性與因果報應何異？譬喻聰明人的子孫亦是聰明人得多數。惡人的子孫還是惡人傳多數。如何開解釋？

答三：兩者各有各之關係，亦有相合時，亦有相違時，因果複雜，事相實千差萬別，不如所舉之呆板。譬瘦子而有大舜，鯀子而有大禹，是惡者，不一定生子皆惡也。蜀漢先主劉備，子而有阿斗；晉武帝司馬炎，子而有惠帝；是聰明者，不一定生子盡聰明也。

問四：眾生皆有佛性，佛性本來是清淨光明，萬德萬能。那麼凡夫本來是佛嗎？佛是覺悟者，為何起一念無明，受了生死輪迴苦？

自己不能解脫呢？凡夫修道能成佛是有道理，可是本來清淨的佛性起無明轉變凡夫很奇怪！

答四：佛性與圓滿法身佛，是一是二，解有分限。佛性有「本覺」「不覺」「始覺」「隨分覺」「究竟覺」之不同，然皆指究竟覺性。圓滿法身，則專指究竟覺性而言。譬如金在鑛中，泥沙揉雜時，採淘時，熔冶時，提煉時，鑄成器皿時，皆可混稱曰金，此即佛性之總喻。居士未明斯義，故有「佛是覺悟者，為何起一念無明」之誤會。再知金在鑛中，原雜泥沙，雖云是金，尙是鑽石。佛性未覺，本有無明，雖具本覺，自是凡夫。

臺中杜粉居士問三則

問一：初利天有男女，天人之分。兜率天有男女分別否？

答一：兜率列在六欲之數，當有男女之相，惟除內院而言也。

問二：生兜率天內院有再墮落之虞乎？

答二：生內院者，超越生死矣。後即隨彌勒佛下降此土，於龍華三會證果，安有墮落之說乎。

問三：一日一夜受持八關齋戒意義如何，受持人得什麼好處？

答三：於不殺盜淫妄酒以外，加不塗香飾花，不坐眠高廣大牀，不自歌舞亦不往觀歌舞等謂之八戒，不過中食，謂之一齋，合而言之，曰八關戒齋。其好處言之甚繁，但知諸佛皆如是，行者果能

一日一夜，持之謹嚴，此一日夜，便同諸佛矣。

臺中張寬心居士問一則

問一：佛教徒若超薦祖先，是作一次即有效，是做多次才有效，有無感應，子孫何能得知？

答一：多次自然勝於一次，緣功德愈多愈善也。然亦須視如法不如法，如法者一次即有效，不如法者，百次無益也。所謂如法不如法者，修法之師，及設置之壇場，並營齋之主人，此三有一欠合，功德當不圓滿，統不合者，可想而知矣。

臺中洪環居士問二則

問一：西方極樂世界，是諸衆鳥說法，使人聽了皆生念佛念法念僧之心。但生西了後蓮花化生，還要念三寶名嗎？

答一：此為諸惑未斷，帶業往生者而言，是等之人，帶惑即起妄念，必時常聞法，方能心與三寶契合，離垢顯真耳。若不離垢，何能證得補處之果乎？

問二：古今對枯骨感應之事跡甚多，倘人死後，神識由業力牽引向六道輪迴去，俗云「生不認魂，死不認屍」枯骨何以能感應乎？

答二：枯骨感應，只限死者生在鬼道，因鬼有小通，又執着身見，以故偶有相感，並非通常，然亦有怪物假託者。

臺中寬城居士問一則

問一：假使前生造惡因，今生外表雖得些好看，內裏業障重重，此

世作事，尙知向善，近年來學佛，天天求佛懺悔能使老景苦報減輕否？

答一：誠如所說，自可減輕，但無神通者，雖得減輕，亦不自知。迨其受輕報時，反疑懺悔無靈，此為俗人通病。不明乎此，往往退轉善心，棄捨前功，是可惜耳。

臺中郭金針居士問一則

問一：彌陀經，六方佛出來證明欲使衆生生信，不知出現時，在六方耶，抑或現在娑婆虛空，出廣長舌相證明乎？

答一：經中固已明言，各於其國云云。其國即指諸佛各箇國也，此雖不來娑婆，而有通者，及佛加被者，皆能得見聞；例以觀經韋提希之觀極樂，可推而知也。

臺中阿花居士問二則

問一：觀世音抱的小孩，有人說是宋仁宗對否？假使宋仁宗，菩薩抱來轉世，此世間人何由知道？

答一：此世俗之野語耳，奚足憑信？惟宋仁宗自身是否信佛，雖未見諸史乘，然彼朝一時之將相，多是佛子，從可推知仁宗護法之功。

問二：菩薩入胎有隔陰之迷，往生西方乘願再來之人有隔陰之迷乎？

答二：此須視所證之果地如何，不能一概而論也。

